

证券代码：873708

证券简称：东方汽车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 月 3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马金菊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元银行贷款。该笔借款以公司的自有房屋和

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马金菊、张晓峰、张驰，董事张昕峰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拟向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该笔借款以公司在河南新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做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马金菊、张晓峰、张驰，董事张昕峰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2.回避表决情况

马金菊、张晓峰、张昕峰均为关联董事，需要回避，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挂牌期间为公司提供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